



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LAN BAO TECHNOLOGY INFORMATION CO.,LTD.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SEMI - ANNUAL REPORT

二零零五年八月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刘霞女士及雷秀娟女士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未参加本次董事会；公司董事朱家楣先生因公未能出席董事会；公司董事赵炜邑先生因病未能出席董事会。

公司董事长刘铁泉、会计机构负责人孟昭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公司 200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目 录

一、 公司基本情况	3
二、 股东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5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五、 重要事项	15
六、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3
七、 备查文件	59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 1、公司中文名称(中文简称): 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兰宝信息)
公司英文名称(英文缩写): LAN BAO TECHNOLOGY INFORMATION CO., LTD.
(LBTI)
- 2、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 兰宝
股票代码: 000631
- 3、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蔚山路 4370 号
邮政编码: 13002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lanbaoinfo.com>
电子信箱: lanbao@lanbaoinfo.com
- 4、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铁杲
- 5、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曹志伟
董事会授权证券事务代表: 徐巍
联系地址: 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蔚山路 4370 号
联系电话: (0431) 5528289
联系传真: (0431) 5528285
电子信箱: caozw000631@126.com / xuwei000631@126.com
- 6、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纸: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期初 增减(%)
流动资产	529,804,632.76	968,319,157.31	-45.29
流动负债	1,378,117,721.79	1,936,553,959.57	-28.84
总资产	1,609,433,690.93	2,515,055,960.20	-36.01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5,803,753.98	80,144,404.34	-107.24
每股净资产(元/股)	-0.02	0.33	-106.0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04	0.32	-112.50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净利润	-49,716,990.11	-219,799,817.78	77.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763,744.14	-129,463,966.57	63.11
每股收益(元/股)	-0.21	-0.91	76.92
净资产收益率(%)	856.64	-51.71	90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53,908.50	-51,265,484.02	-77.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8	-0.21	-80.95

注：非经常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外收入	353,480.70
营业外支出	2,306,726.67
合 计	-1,953,245.97

二、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股东：31,895 户。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数(股)	增减数	期末持股数	占总股本(%)
1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未流通股)	88,749,558	0	88,749,558	36.92
2	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未流通股)	33,600,000	0	33,600,000	13.98
3	中轻贸易中心(法人未流通股)	3,360,000	0	3,360,000	1.40
4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1,268,900	0	1,268,900	0.53
5	王桂珍	不详	-	857,399	0.36
6	袁来添	不详	-	767,150	0.32
7	张尚荣	615,134	0	615,134	0.26
8	陈雪萍	不详	-	420,000	0.17
9	高爱香	不详	-	386,500	0.16
10	周国玖	不详	-	338,320	0.14

公司报告期末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数(股)	增减数	期末持股数	占总股本(%)
1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1,268,900	0	1,268,900	0.53
2	王桂珍	不详	-	857,399	0.36
3	袁来添	不详	-	767,150	0.32
4	张尚荣	615,134	0	615,134	0.26
5	陈雪萍	不详	-	420,000	0.17
6	高爱香	不详	-	386,500	0.16
7	周国玖	不详	-	338,320	0.14
8	王镇坤	不详	-	321,032	0.13
9	姜显璞	320,200	0	320,200	0.13
10	陈雪茂	不详	-	305,841	0.13

注：前十名股东中，法人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

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第一大股东——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于2004年10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4,374,779股国有法人股股权继续质押给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自2004年10月22日起至质权人提出申请为止。

公司第一大股东---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因经济纠纷，其持有公司共计44,374,779股国有法人股股权被司法冻结。分别为：2004年8月23日，被长春市朝阳区法院司法冻结2,200,000股，期限为一年；2004年12月22日，被长春市朝阳区法院司法冻结5,000,000股，期限为一年；2005年4月28日，被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5,564,779股，期限为一年；2005年4月28日，被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24,000,000股，期限为一年；2005年4月28日，被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5,000,000股，期限为一年；2005年4月28日，被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2,610,000股，期限为一年。

前十名股东中，第1、2、3名为未上市流通股份，其余均为上市流通股份。

（四）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仍是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未发生变化。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未发生变动。

(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新聘或解聘情况
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监事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周克颖女士因身份健康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同意刘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同时补选张景溢先生、赵庆春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05 年上半年，受国内汽车行业产销增长放缓，原材料涨价，国际欧元汇率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汽车保险杠业务继续下滑；公司光电信息类业务，未产生效益，使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仍不容乐观，造成 2005 年上半年仍然无法摆脱亏损局面。

（一）经营成果以及财务状况分析

1、经营成果分析

财务指标	金额(元)		增减变化 (%)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6月30日	
主营业务收入	290,633,345.48	502,436,266.87	-42.16
主营业务成本	283,088,879.47	444,845,081.76	-36.3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13.49	62,871.04	-99.18
主营业务利润	7,543,952.52	57,528,314.07	-86.89
营业费用	1,770,271.15	8,122,037.03	-78.20
管理费用	95,233,235.53	272,219,117.13	-65.02
财务费用	43,306,763.78	18,665,436.27	132.02
投资收益	6,987,242.31	-2,920,053.01	339.28
营业外支出	2,306,726.67	87,031,429.67	-97.35
少数股东损益	-37,681,005.79	-80,700,775.84	53.31
净利润	-49,716,990.11	-219,799,817.78	77.38

说明：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主营业务利润、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少数股东损益、净利润几项指标与同期相比有较大变化，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市场下滑影响所致，另外本期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2）财务费用同期相比增加 132.02%，主要是由于借款利率上调；资金紧张未能按时偿还利息，滞纳金较大；对各单位往来借款计提利息费用。

（3）投资收益同期相比增加 339.28%，主要是由于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另外由于上年中期计提投资减值准备 1000 万元。

（4）营业外支出同期相比减少 97.35%，主要是由于上年中期计提资产减值

准备 8604 万元。

2、财务状况分析

财务指标	金额(元)		增减变化(%)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4,909,639.99	66,856,584.17	-47.78
应收票据	4,900,000.00	72,000.00	6705.56
应收账款	5,697,378.52	60,206,934.38	-90.54
存货	80,533,628.64	226,988,484.47	-64.52
固定资产原价	753,120,558.75	1,522,852,254.44	-50.55
固定资产净值	616,626,078.72	1,258,331,824.10	-51.00
应付账款	108,926,008.17	312,051,765.91	-65.09
预收账款	7,825,729.92	44,411,483.32	-82.38
长期借款	189,000,000.00	382,634,218.49	-50.61
少数股东损益	26,069,784.11	99,718,438.79	-73.86
股东权益	-5,803,753.98	80,144,404.34	-107.24

说明：上述指标与期初相比发生较大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力得公司与奥奇公司间进行资产转让所致。

(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轿车保险杠、轿车空调器操纵机构总成、汽车工程塑料及通信类自动障碍受理系统等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光电类产品。

2、主营业务经营状况

2005年上半年，公司业绩仍出现了亏损。2005年1-6月份，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0,633,345.48 元，净利润-49,716,990.11 元。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毛利率(%)
汽车零部件类	287,713,117.73	276,380,948.07	3.94

4、投资收益占公司净利润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1) 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300 万德国马克，公司持有其 45%的股权。该公司主营汽车塑料油箱及塑料制品，从一九九六年起就为一汽--大众公司的捷达轿车提供配备化油器和电喷发动机两种塑料油箱，除此之外，

该公司还采用当代最先进的多层共挤技术为一汽--大众和一汽集团公司提供满足更高环保要求的多层塑料燃油箱，装备一汽—大众新型轿车宝来（Bora）A4 和一汽面包车 CA6471。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净利润 293.04 万元，为公司带来利润 131.87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2005 年 1 月 29 日公司与本公司控股 74%的企业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将公司持有的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5%股份转让给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六合正旭报字（2005）第 006 号”评估报告，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认转让价格为 89,857,170.84 元人民币，用以抵偿双方往来款项。对此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于 2005 年 2 月 5 日签发长经外资字[2005]024 号《关于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5%的股权转给力得公司。双方已经向工商管理部门提交工商变更材料并备案，现因上述股权被相关法院冻结，尚未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2005 年 8 月 29 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5)长民三初字第 20 号、21 号、22 号作出判决，要将上述公司持有的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5%股份进行处置以清偿相关银行债务。对此公司存在较大的债务风险，一旦法院进行强制执行，本公司欠力得公司债务相应增加 89,857,170.84 元，实质造成本公司原在力得公司的投资价值降低，进而导致公司在力得公司权益减少，持有股权比例会作相应调减。

2)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下称“长春力得”)原是公司与金力得(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下称“香港力得”)共同出资组建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 13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拥有 74%股份，香港力得拥有 26%股份。2005 年 2 月 25 日，公司与香港力得、万向集团在长春签署了《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万向集团公司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力得净资产 15561.05 万元(折合每股净资产 1.13 元/股)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为 1 元/股，对长春力得单方增资 14366 万元人民币。2005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与香港力得在长春签署了《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确定由公司收购香港力得持有的长春力得 26%股权，转让价格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力得净资产 15561.05 万元(折合每股净资产 1.13 元/股)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为 0.78 元/股，转让总价为 28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经公

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已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获吉林省商务厅批准(吉商外资字[2005]77 号)批准，并于 2005 年 7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相应地，长春力得注册资本增至 28,166 万元人民币，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 51%；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49%。

长春力得主营业务为汽车塑料保险杠、汽车配套塑料件及民用塑料制品。该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2、德国 TUV Rheinland 进行的 VDA6.1 和 QS9000 质量体系认证，主导产品为轿车前后保险杠，现已具备年产 15 万套轿车保险杠的生产能力，目前为一汽—大众公司生产的捷达 A2、捷达王等轿车保险杠。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净利润 516.22 万元，为公司带来利润 44.41 万元。

5、经营中的问题、困难及解决方案

1) 公司外围宏观环境日趋严峻。2004 年以来全国轿车产销量锐减，各轿车主要生产企业经过多轮降价后，库存快速上升，利润急剧下降，直接影响到各零部件配套企业的利润率以及资金回笼。由于本公司是一汽大众、一汽轿车的保险杠配套单位，缺乏外部业务，随着主机厂整体配套业务量、价格下调以及回款周期加长后，本公司面临着较大的资金压力，加之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本公司汽车保险杠业务利润连续下滑，2004 年度出现较大亏损的情况下，2005 年上半年也继续亏损。

2) 公司主机配套市场竞争日益加剧。随着周边其他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崛起，公司的汽车保险杠配套业务面临前所未有的竞争和挑战。持续扩大资金投入进行技术改造和设备升级换代，紧跟主机厂的开发进程已是迫在眉睫，对此主机厂已通过多种方式明确要求本公司落实好资金，既要稳定现有生产，又要保证新产品开发进度。但公司现有资源已不足以提供相应支持，资金的匮乏严重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已发生主机配套厂新车型转由其他供应商供应，对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以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3) 公司财务杠杆偏高。近几年来公司一直专注于拓展光电信息产业，并在该领域进行了大量的投资，但目前尚未产生良好的效益；同时公司财务结构以及资产结构不合理，财务成本居高不下，原有信贷银行也在逐步减少公司的信贷规模，生产流动资金难以保证，影响了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主要采取如下措施及策略：

A、努力强化企业基础管理、降低产品成本、实施技术进步和创新工程，虽然没有立竿见影取得成效，但在今后的经营工作中将彰显效果。

B、大量开展内部组织结构、资产及债务清理与调整工作，调整财务结构。

2005年1月29日公司与下属控股企业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将公司持有的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45%股份转让给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用以抵偿双方往来款项。对此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于2005年2月5日签发长经外资字[2005]024号《关于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45%的股权转让给力得公司。

2005年1月17日，本公司控股75%的子公司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与控股74%的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签署《以资抵债协议》，以截止2004年12月31日奥奇公司账面净值资产（原辅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转让给力得公司，双方以业务资产账面价值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力得公司与奥奇公司一致同意并确认，上述《资产转让协议》项下的业务资产转让的总价款为132,262,955.28元人民币，用以冲抵奥奇公司对力得公司的债务104,448,732.00元人民币，余款部分作为双方往来款。此协议未实施。

2005年3月18日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得公司”)与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奇公司”)在长春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协议编号分别为：200503-1号、200503-2号、200503-3号、200503-4号，奥奇公司将ABB机械手、水熔漆涂装线、螺杆空压机、恒温恒湿机等业务资产转让给力得公司，双方以业务资产账面价值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力得公司与奥奇公司一致同意并确认，上述《资产收购协议》项下的业务资产为469,081,062.33元人民币，资产转让款由力得公司通过承担奥奇公司等额债务的方式支付。

2005年4月30日力得公司与奥奇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编号分别为：050430-1号、050430-2号、050430-3号、050430-4号、050430-5号，奥奇公司将原辅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业务资产转让给力得公司，双方以业务资产账面价值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力得公司与奥奇公司一致同意并确认，上述《资产转让协议》项下的业务资产转让的总价款为183,100,034.43元人民币(注2005年6月25日，力得公司与奥奇公司签订补充协议，鉴于050430-5号协议下价值为20,857,901.09元的凯迪模具不属于奥奇公司，双方将转让价款调减等值金额)，实际资产转让款162,242,133.34元由力得公司以对奥奇公司的债权152,793,773.50元人民币并承担奥奇公司部分债务的方式支付。

2005年4月30日力得公司与奥奇公司签署了《合同转让协议》，将奥奇公司合同清单项下合计为30,051,943.4元的应收账款(注：2005年8月12日，力得公司与奥奇公司签订补充协议，根据奥奇公司与主机厂对账结果，奥奇公司应收账款多计4,621,931.55元，双方将应收账款调减等值金额，因此应收账款实际金额为25,430,011.85元)，合计135,557,713.66元的应付账款全部转给力得公司，力得公司承担原奥奇公司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并继续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协议，本次交易中奥奇公司转出资产总额为656,753,207.52元，转出负债总额为655,857,887.16元，本次交易的交易金额为895,320.36元。

C、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增强公司在汽车零部件业务领域的盈利能力。

公司在与有关各方，特别是主机配套厂充分沟通和论证后，决定在公司保险杠业务中以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平台，通过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对其进行增量投入，稳定公司为一汽、大众等主机厂的保险杠的配套业务，同时为公司今后可持续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经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5年6月30日获吉林省商务厅批准(吉商外资字[2005]77号)批准，2005年7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相应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8,166万元人民币，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51%；本公司持股股比例分49%。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的意义在于：

本次引入战略投资者——万向集团公司，是国内汽车配套零部件行业的佼佼者，拥有先进成熟的汽车配套产品经营生产经验，具有跨国经营与参与国际主流市场竞争的实力。万向入主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后，其资源优势、整合能力、突出的市场开发能力，会为力得公司新产品开发、服务现有主机配套企业等方面带来质的跨越，也将为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配套产品提供更大的空间。随着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参与市场竞争实力的增强，本公司作为股东，同样会分享企业未来成长的利益回报。这是公司在目前资金紧张的情况下，保持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能力，保持汽车零部件业务持续配套经营能力和活力的最好选择。

本次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及增资完成后，长春力

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并将按照成本法核算，可以消除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持续经营亏损的不利影响，能减轻本公司的整体资金压力和经营压力。

从 2001 年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向光电信息产业转型和发展，随着历时三年的基础设施建设和项目设备投入的完成，现阶段已具备重点发展和创新提升的基本条件，通过上述调整，本公司能集中更多优势资源和力量拓展光电信息产业，加快液晶电视、镁合金等光电信息产品的市场化推进，体现效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的没有发生变化

（四）公司投资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况。

（五）2005 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的预测

鉴于当前经营现状，公司在第三季度将通过各种方式，重点加快确定的液晶电视、镁合金等光电信息产品形成规模，产生效益，同时通过多种方式开源节流。预计 2005 年 1 - 9 月份公司利润仍然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重要事项

(一) 报告期内,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但仍有不尽完善和信息披露工作方面的失误, 对此公司已进行了深刻的自省。今后公司将更加严格地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努力使公司的治理结构日趋完善。

(二) 公司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公司 200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2、公司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005 年中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三) 报告期内, 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中国光大银行长春分行诉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申请的金额为 2000 万元贷款(期限 2004 年 5 月 17 日至 2005 年 5 月 14 日, 已偿还 1000 万元)、金额为 1000 万元贷款(期限 2004 年 4 月 26 日至 2005 年 4 月 20 日)、金额为 2100 万元(期限 2004 年 5 月 19 日至 2005 年 4 月 25 日)、金额为 800 万元(期限 2005 年 3 月 1 日至 2006 年 1 月 16 日)共计 4900 万元的贷款提供担保。

2005 年 4 月 26 日, 中国光大银行长春分行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5 年 4 月 27 日,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05)吉民初字第 14 号民事裁定, 查封、冻结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和公司银行存款 4900 万元及等值资产。

2、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市光明路支行诉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市光明路支行 5,000 万元人民币长期借款提供担保(2003 年 12 月 25 日至 2009 年 12 月 15 日), 公司与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共同为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市光明路支行申请的 2,558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2004 年 9 月 24 日至 2006 年 9 月 20 日)。由于中国工商银行光明路支行认为, 长春奥

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财务指标严重下降，已经资不抵债，于是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年4月21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05)吉民二初字第12号民事裁定书，查封、冻结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公司和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价值7558万元的财产。

3、吉林省远大空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诉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欠缴工程款案：

2002年1月20日起，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远大空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相继签订了5份工程安装合同，内容为导光板车间、背光源车间、手机车间、镁合金车间、发光管车间进行彩钢板安装、净光空调及附属管道安装。总价款为15,250,869元，尚欠5,282,869元。2005年2月5日，吉林省远大空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向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偿还欠款及相应利息。2005年6月1日，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05)长民一初字第32号民事判决书，内容如下：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工程安装费余款5,282,869元，同时支付利息(2003年1月20日起至给付日)，承担诉讼受理费41,890元。

2005年7月26日，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2005)限字第133-1号限期执行通知书，要求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于收到通知书第二天起十日内自动履行，否则将依法予以强制执行。

4、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诉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欠缴工程款案(补充公告)：

2001年4月25日，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承建位于长春市高新区高新路4370号的厂房、办公楼土建、暖工、电照、室外管网、道路等首期十九个项目，共计54,000平方米，首期建设项目总工程款为46,499,363元；2005年5月25日，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承建华禹光谷的二期标准厂房、物业中心、活动中心、车库等九个建设项目，工程款为18,896,211.84元。上述两项总工程款为65,395,574.84元，已经支付3,405万元，尚余31,345,574.84元未予偿还。2005年4月19日，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偿还欠缴的工程款及截至2005年4月30日的利息1,437,464元。2005年4月21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05)吉民二初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查封、

冻结华禹光谷相当于人民币 3,200 万元的资产，包括：长高新国用 2003010900155 号土地证项下面积为 44,218.5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长高新国用 2004010900078 号土地证项下面积为 360,3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长高新国用 2004010900076 号土地证项下面积为 296,77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长房权字第 10900794 号房产证项下面积为 14,730.04 平方米厂房一栋；长房权字第 109000796 号房产证项下的厂房一栋；长房权字第 109000797 号房产证项下的厂房一栋；长房权字第 109000798 号房产证项下的厂房一栋；长房权字第 10901271 号房产证项下的厂房一栋；面积为 8038 平方米的商务中心一栋；面积为 4,578.8 平方米正在建设的物业管理中心一栋。2005 年 7 月 19 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05）吉民二初字第 13 号民事判决书，华禹光谷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31,345,574.84 元及利息，并负担案件受理费 160,520 元，财产保全费 174,176 元。

5、长春粤隆装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欠缴工程款案：

2001 年 7 月起，长春粤隆装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华禹光谷签订了建设工程、室内外装璜、绿化施工等合同。总计涉及金额 32,644,337.15 元，欠缴 12,586,820.15 元。2005 年 7 月 4 日，长春粤隆装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因华禹光谷欠缴工程余款，向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 年 7 月 26 日，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05）长民一初字第 77 号民事判决书，华禹光谷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付长春粤隆装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款 12,586,820.15 元及利息，同时承担 72,940 元案件受理费。

6、上海鸿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诉华禹光谷连带责任担保案：

2003 年 12 月 12 日，上海华禹光谷电子销售有限公司与上海鸿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由上海鸿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向上海华禹光谷电子销售有限公司的供应商支付 16,407,440 元货款，到了双方约定的 2004 年 5 月 31 日，华禹光谷没有偿还。2004 年 11 月 4 日，华禹光谷、上海华禹光谷电子销售有限公司与上海鸿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书》，确认上海华禹光谷电子销售有限公司欠上海鸿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5,907,440 元，上海华禹光谷电子销售有限公司承诺于 2005 年 5 月 30 日前还清欠款，并由华禹光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于欠款没有偿还，2005 年 6 月 17 日，上海鸿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 年 6 月 30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05）沪一中民三（商）初字第 294 号民事裁定书，查封华禹光谷投资于长春华禹镁业有限公司 5,600 万股股权（全部）、长春华禹视航科技有限公司 2,007.5 万股股权（全

部)。

(四)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收购兼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收购兼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资产收购、出售交易事项

2005年4月25日，公司与金力得(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下称“金力得”)在长春签署了《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向金力得收购其持有的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下称“长春力得”)26%股权，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以截止2004年12月31日长春力得的净资产15561.05万元(折合每股净资产1.13元/股)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为0.78元/股，合计交易金额为2800万元人民币。

该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已于2005年6月30日获吉林省商务厅批准(吉商外资字[2005]77号)批准，并于2005年7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

具体情况请参阅2005年4月30日、2005年6月2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

2、公司与关联方存在的担保事项

详见会计报表附注：注释八 -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第5项”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信息

1) 2005年2月25日，公司与金力得、万向集团公司(下称“万向集团”)在长春签署了《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万向集团拟以2004年12月31日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下称“长春力得”)净资产15561.05万元(折合每股净资产1.13元/股)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为1元/股，对长春力得单方增资14366万元人民币。增资后，长春力得注册资本为28166万元，万向集团持股51%，公司持股49%。

该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已于2005年6月30日获吉林省商务厅批准(吉商外资字[2005]77号)批准，并于2005年7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

具体情况请参阅2005年4月30日、2005年6月2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

2)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实施了债

务重组及资产重组

详见会计报表附注：注释八 -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5、关联交易”的第六小项或参阅公司2005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第2005-023号“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补充公告”。

（六）重大合同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担保合同信息

详见会计报表附注：注释九——或有事项“1、担保事项”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理财。

（七）报告期内，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含5%）的股东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的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发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八）公司本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九）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情况

详见会计报表附注：注释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之“19、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变更”

（十）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监管部门处罚的事项。

（十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总体情况，以及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违规担保情况、执行前述规定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占用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大股东及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关系	资金占用原因	资金占用方式	资金偿还方式	期初占用额	期末占用额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25130.89	22605.05
			其他应付	货币资金	4218.86	4118.09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3457.85	667.31
长春兰山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333.67	333.67
吉林汇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236.31	336.31
		往来借款	其他应付	货币资金	0	100.00
君子兰美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3744.45	3689.03
长春奥特汽车塑料喷涂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10717.93	50.69
长春家用电器总厂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预付账款	货币资金	225.65	0
合计					39627.89	23463.97

2、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关联股东占用资金、关联借款及关联担保情况出具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文件规定,我们就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宝信息或公司)间关联借款和关联担保情况作出如下说明。

一、说明

1、截止2005年6月30日,集团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大股东及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关系	资金占用原因	资金占用方式	资金偿还方式	期初占用额	期末占用额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25130.89	22605.05
			其他应付	货币资金	4218.86	4118.09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3457.85	667.31
长春兰山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333.67	333.67
吉林汇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236.31	336.31
		往来借款	其他应付	货币资金	0	100.00
君子兰美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3744.45	3689.03

长春奥特汽车塑料喷涂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其他应收	货币资金	10717.93	50.69
长春家用电器总厂	受同一公司控制	往来借款	预付账款	货币资金	225.65	0
合 计					39627.89	23463.97

2、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1) 对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 保 对 象	发 生 日 期	到 期 日	担 保 金 额	担 保 类 型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4年11月8日	2005年11月8日	2,0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4年4月23日	2005年4月20日	1,0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4年5月13日	2005年4月10日	2,8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4年5月17日	2005年5月14日	1,0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4年5月19日	2005年4月25日	2,099.98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5年1月10日	2005年7月10日	4,4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4年6月15日	2005年4月10日	2,6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5年6月30日	2006年6月30日	17,990.00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0年8月28日	2006年8月28日	1,6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3年7月29日	2008年7月20日	10,000.00	保证担保
深圳市京融科技有限公司	2004年7月30日	2005年7月29日	1,000.00	保证担保
合 计			46,489.98	

(2) 对参股公司的对外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 保 对 象	发 生 日 期	到 期 日	担 保 金 额	担 保 类 型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4年8月11日	2005年8月10日	1,0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4年8月10日	2005年8月9日	5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5年4月15日	2006年4月15日	4,000.00	保证担保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5年1月10日	2005年7月10日	2,990.00	保证担保
合 计			8,490.00	

(3) 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

担 保 对 象	发 生 日 期	到 期 日	担 保 金 额 (万元)	担 保 类 型
康姆妮精密塑胶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2004年6月2日	2005年5月31日	500.00	保证担保
康姆妮精密塑胶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2004年6月4日	2005年6月3日	500.00	保证担保
陕西东盛医药责任有限公司	2005年6月20日	2006年6月20日	5,000.00	保证担保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8月17日	2005年8月17日	2,000.00	保证担保
上海钇利津有限公司	2004年4月30日	2004年10月28日	5.52	保证担保
上海钇利津有限公司	2003年9月12日	2004年3月31日	1,148.85	保证担保
杭州龙井野趣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05年6月30日	2006年6月30日	2,500.00	保证担保
合 计			11,654.37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以及《公司章程》，我们作为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2005年上半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以及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

我们认为，关联方占用资金余额比期初有所减少，但占用资金违反了国家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曾多次督促公司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审慎对待、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督促被担保方及时偿还银行贷款。今后，我们将继续督促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水平，规范运作，在对外担保、关联担保等重大事项中，认真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的规定执行，切实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

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守义、孙树人

2005年8月29日

六、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6月30日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合并数		母公司数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六.1	34,909,639.99	66,856,584.17	2,258,577.23	1,550,937.58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注释六.2	4,900,000.00	72,0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注释六.3	5,697,378.52	60,206,934.38		
其他应收款	注释六.5	300,235,753.33	433,046,885.30	509,171,804.21	460,562,026.34
预付帐款	注释六.4	103,429,312.59	180,831,414.22	700,000.00	28,700,000.00
应收补贴款					
存货	注释六.6	80,533,628.64	226,988,484.47	22,400.00	22,400.00
待摊费用	注释六.7	98,919.69	316,854.7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29,804,632.76	968,319,157.31	512,152,781.44	490,835,363.9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六.8	258,129,461.02	130,251,124.86	351,119,478.53	366,973,416.64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258,129,461.02	130,251,124.86	351,119,478.53	366,973,416.64
其中：合并价差		10,530,640.09	11,432,104.9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注释六.9	753,120,558.75	1,522,852,254.44	16,710,404.44	16,700,904.44
减：累计折旧	注释六.9	136,494,480.03	264,520,430.34	2,687,749.00	2,278,295.44
固定资产净值	注释六.9	616,626,078.72	1,258,331,824.10	14,022,655.44	14,422,609.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1,119,101.32		
固定资产净额	注释六.9	616,626,078.72	1,157,212,722.78	14,022,655.44	14,422,609.00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注释六.10	167,477,135.24	194,033,793.95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784,103,213.96	1,351,246,516.73	14,022,655.44	14,422,609.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六.11	34,641,147.62	61,281,181.35	27,000.00	32,400.00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六.12	2,755,235.57	3,957,979.95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37,396,383.19	65,239,161.30	27,000.00	32,4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合计		1,609,433,690.93	2,515,055,960.20	877,321,915.41	872,263,789.56

企业法人代表：刘铁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昭峰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6月30日

单位: 元

负 债	注 释	合 并 数		母 公 司 数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六.13	521,697,073.18	734,731,391.00	111,997,231.00	143,347,231.00
应付票据	注释六.19		108,000,000.00		
应付帐款	注释六.14	108,926,008.17	312,051,765.91		
预收帐款	注释六.15	7,825,729.92	44,411,483.32		
应付工资	注释六.16	4,823,098.56	3,384,852.16		
应付福利费		2,337,326.47	10,226,731.22	520,214.32	504,936.38
应付股利	注释六.21	4,104.00	4,104.00	4,104.00	4,104.00
应交税金	注释六.22	54,461,855.42	9,296,967.94	8,665,663.92	8,665,663.92
其他应交款	注释六.20	1,265,608.89	1,191,610.96	374,620.83	300,740.83
其他应付款	注释六.17	607,183,893.13	585,437,016.39	396,525,072.33	315,189,813.11
预提费用	注释六.18	22,357,744.05	13,732,756.67	9,683,636.30	559,040.37
预计负债	注释六.23	25,235,280.00	25,235,280.00	25,235,280.00	25,235,28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注释六.24	22,000,000.00	88,850,000.00	22,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78,117,721.79	1,936,553,959.57	575,005,822.70	513,806,809.61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六.25	189,000,000.00	382,634,218.49	73,000,000.00	8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注释六.26	19,369,939.01	13,884,939.01	6,650,000.00	6,650,000.00
专项应付款	注释六.27	2,680,000.00	2,12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211,049,939.01	398,639,157.50	79,650,000.00	91,65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1,589,167,660.80	2,335,193,117.07	654,655,822.70	605,456,809.61
少数股东权益		26,069,784.11	99,718,438.79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六.28	240,369,558.00	240,369,558.00	240,369,558.00	240,369,558.00
减: 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注释六.28	240,369,558.00	240,369,558.00	240,369,558.00	240,369,558.00
资本公积	注释六.29	316,466,908.63	310,890,805.76	323,331,163.01	317,755,060.14
盈余公积	注释六.30	36,019,184.73	55,335,175.15	36,019,184.73	36,019,184.73
其中: 公益金	注释六.30	12,068,941.67	12,068,941.67	12,068,941.67	12,068,941.67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21,605,592.31	-179,798,321.23		
未分配利润	注释六.31	-377,053,813.03	-346,652,813.34	-377,053,813.03	-327,336,822.92
股东权益合计		-5,803,753.98	80,144,404.34	222,666,092.71	266,806,979.9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609,433,690.93	2,515,055,960.20	877,321,915.41	872,263,789.56

企业法人代表: 刘铁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孟昭峰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6月30日

单位: 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183,089,489.53	3,058,951.16		25,274,261.75	25,274,261.75	160,874,178.94
其中: 应收账款	7,275,016.67	-831,379.19		2,722,110.26	2,722,110.26	3,721,527.22
其他应收款	175,814,472.86	3,890,330.35		22,552,151.49	22,552,151.49	157,152,651.72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 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33,207,519.99	-4,627,931.10		5,122,509.69	5,122,509.69	23,457,079.20
其中: 库存商品	24,669,586.40	-4,627,931.10		5,122,509.69	5,122,509.69	14,919,145.61
原材料	4,509,645.07					4,509,645.07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01,119,101.32			101,119,101.32	101,119,101.32	
其中: 房屋建筑物	73,531,424.26			73,531,424.26	73,531,424.26	
机器设备	27,587,677.06			27,587,677.06	27,587,677.06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合计						
九、总计	317,416,110.84	-1,568,979.94		131,515,872.76	131,515,872.76	184,331,258.14

企业法人代表: 刘铁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孟昭峰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报单位：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数		母公司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一. 主营业务收入	注释六.32	290,633,345.48	502,436,266.87		107,093,853.32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注释六.32	290,633,345.48	502,436,266.87	-	107,093,853.32
主营业务成本	注释六.32	283,088,879.47	444,845,081.76		100,482,064.3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注释六.33	513.49	62,871.04		48,615.63
二. 主营业务利润		7,543,952.52	57,528,314.07	-	6,563,173.35
加：其他业务利润	注释六.34	264,735.32	1,008,791.49		425,135.66
减：营业费用		1,770,271.15	8,122,037.03		337,233.09
管理费用		95,233,235.53	272,219,117.13	5,715,637.12	59,137,875.94
财务费用	注释六.35	43,306,763.78	18,665,436.27	14,571,312.01	2,757,225.79
三. 营业利润		-132,501,582.62	-240,469,484.87	-20,286,949.13	-55,244,025.81
加：投资收益	注释六.36	6,987,242.31	-2,920,053.01	-29,430,040.98	-163,051,812.02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注释六.37	353,480.70	45,578.46		10,012.16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六.38	2,306,726.67	87,031,429.67		5,381.65
四. 利润总额		-127,467,586.28	-330,375,389.09	-49,716,990.11	-218,291,207.32
减：所得税		62.50	4,363,581.82		165,374.46
少数股东损益		-37,681,005.79	-80,700,775.84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40,069,652.88	34,238,377.29		
五. 净利润		-49,716,990.11	-219,799,817.78	-49,716,990.11	-218,456,581.7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27,336,822.92	66,712,670.83	-327,336,822.92	86,627,925.25
其他转入					
六. 可供分配的利润		-377,053,813.03	-153,087,146.95	-377,053,813.03	-131,828,656.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77,053,813.03	-153,087,146.95	-377,053,813.03	-131,828,656.5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 未分配利润		-377,053,813.03	-153,087,146.95	-377,053,813.03	-131,828,656.53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企业法人代表：刘铁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昭峰

利 润 表（附表）

编制单位：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6月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29.98	13.65	0.031	0.031
营业利润	2283.03	-239.67	-0.551	-0.551
净利润	856.64	-89.93	-0.207	-0.207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2.98	-86.39	-0.199	-0.199

企业法人代表：刘铁杲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昭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040,44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5,03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六.39	175,563,714.31	196,609,908.29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316,729,188.10	196,609,908.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60,339.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33,134.31	722,01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4,793.31	95,285.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六.40	325,704,829.21	160,210,805.23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407,483,096.60	161,028,10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53,908.50	35,581,800.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18,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209,106.21	9,5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六.41	544,087.04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9,753,193.25	9,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5,193.25	-9,5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41,900,610.00	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六.42	37,035,893.40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378,936,503.4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22,161,431.21	71,350,000.00
分得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983,435.79	3,514,661.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六.43	71,349,478.83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10,494,345.83	74,864,66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42,157.57	-34,864,66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46,944.18	707,639.65

企业法人代表：刘铁杲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昭峰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 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6月

单位: 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数	母公司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716,990.11	-49,716,990.11
加: 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12,741,281.41	1,947,322.37
少数股东损益		-37,681,005.79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40,069,652.88	
固定资产折旧		43,458,037.47	409,453.56
无形资产摊销		21,487,908.73	5,4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2,289.6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127,542.5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6,139,077.03	8,156,301.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投资的损失(减:收益)		8,602.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41,974,659.92	12,639,257.02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87,242.31	29,430,040.98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149,398.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6,416,311.41	-79,823,881.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7,917,293.20	112,534,896.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53,908.50	35,581,800.74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34,909,639.99	2,258,577.23
减: 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66,856,584.17	1,550,937.58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46,944.18	707,639.65

企业法人代表: 刘铁杲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孟昭峰

(二)会计报表附注

注释一、公司简介

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春兰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经长春市体改委批准,于1993年5月26日,由长春君子兰工业集团(公司)(现更名为: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营口天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中轻贸易中心共同发起设立的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是长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1996年11月7日在深交所上网发行,并于1996年11月22日挂牌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塑料燃油箱、塑料保险杠、塑料制品、汽车空调器、机械配件制造;汽车出租、设备租赁;空调器设备、文化办公用品、普通机械、五金、交电、邮电通信器材(含移动通信终端)经销;电信终端设备开发、经营及通信电子、信息技术和计算机软、硬件方面的技术服务计算机应用技术服务;机电、电子元器件及光电子信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公司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铁杲

注册地址:中国吉林省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蔚山路4370号

注释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并以历史(实际)成本作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发生时,以业务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账户的余额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率差异属于资本性支出的计入相关资产的价值,属于权益性的支出计入财务费用。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坏账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2)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它应收款),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

流量等情况，按账龄分析法于每季末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其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3
一至二年	5
二至三年	50
三年以上	100

注：内部往来及近期能收回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本公司确认坏账损失的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定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4) 对于有确切证据表明持续经营能力严重下降、资不抵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的债务人，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材料。

(2) 存货核算遵循历史成本原则，各类存货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性摊销。

(3)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的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每季末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原则，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9、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短期投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短期投资按实际成本计价，在持有期间收到的股利或利息视为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成本；转让短期投资获得的款项净额与短期投资账面成本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2)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每季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并按投资类别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公司出售或收回短期投资时，按实际成本转账，同时调整已计提的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0、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a、公司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若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则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公司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则根据收到或支付的补价，分别按减去或加上补价后金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以股权投资换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涉及补价的，则根据收到或支付的补价，分别按减去或加上补价后的金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若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以下，或虽占 20% 或 20% 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或 20% 以上，或虽不足 20% 但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不含 50%）以上的，或虽然占该单位资本总额不足 50%，但具有实质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2）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及其摊销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其取得时的投资成本与其在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分别情况进行会计处理：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之间的差额，按规定的期限摊销计入损益；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 股权投资准备。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期限，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 10 年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在中期末或年度终了，按分享的（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净亏损）的份额，调整投资的账面价值，并作为当期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按处置收入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4）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每季末，公司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按单项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固定资产的标准、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标准

- 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b、使用年限超过一年；
- c、单位价值较高。

（2）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净残值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5% 预计。

（4）固定资产分类及预计使用年限如下：

固定资产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机械设备	5—20 年
运输设备	6—10 年
其他设备	5—10 年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季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固定资产的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在中期末或年度终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当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a、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b、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c、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d、已遭到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e、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的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此之外的后续支出，确认为费用。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是指建造中的厂房、设备及其他设施在办理竣工决算和验收手续交付使用后，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若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规定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每季末对在建工程逐项检查，若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损益。

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同时具备资产支付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和为使

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等三个条件下，于发生时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若固定资产在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 a、本公司对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 b、对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
- c、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无形资产，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
- d、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则根据收到或支付的补价，分别按减去或加上补价后的金额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摊销

各种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计入损益。本公司工业专有技术按合同规定年限平均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 a、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企业所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c、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d、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将该项无形资产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平均摊销，其他项目视具体情况而定。

16、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劳务在同一年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

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让渡现金资产使用权：让渡现金资产使用权的利息收入，按让渡现金资产使用权的时间和使用利率计算确定；让渡非现金资产使用权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

- a、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8、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根据财政部《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和财会二字(96)2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规定，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会计报表及其他有关会计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额编制而成，在合并过程中各公司间的重大内部交易和资金往来均相互抵销。少数股东权益根据本公司所属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减去本公司应享份额后的余额计算确定。少数股东本期损益根据本公司所属各子公司本期损益减去本公司应享份额后的余额确定。

19、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变更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下称“长春力得”)原是公司(下称“香港力得”)共同出资组建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 13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拥有 74%股份，香港力得拥有 26%股份。2005 年 2 月 25 日，公司与香港力得、万向集团在长春签署了《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万向集团公司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力得净资产 15561.05 万元(折合每股净资产 1.13 元/股)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为 1 元/股，对长春力得单方增资 14366 万元人民币。2005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与香港力得在长春签署了《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确定由公司收购香港力得持有的长春力得 26%股权，转让价格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力得净资产 15561.05 万元(折合每股净资产 1.13 元/股)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为 0.78 元/股，转让总价为 28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已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获吉林省商务厅批准(吉商外资字[2005]77 号)批准，并于 2005 年 7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相应地，长春力得注册资本增至 28,166 万元人民币，万向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 51%；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49%。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未将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注释三、税项

- 1、增值税：销项税税率为 17%，扣除进项税后缴纳。

- 2、营业税：按应税收入 5%计算缴纳。
- 3、城建税：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7%计算缴纳。
- 4、教育费附加：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3%计算缴纳。
- 5、所得税：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税字（94）001 号文有关规定及市税务局 1996 年 5 月 22 日证明，至 1996 年起给予免征 2 年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待遇，2 年后所得税按 15%征收。

注释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内容

注释五、控股子公司及联营企业

1、控股子公司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范围	实际投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长春市自由大路 331 号	刘铁泉	1200 万 美元	汽车塑料保险杠、汽车配套用塑料件	7452	75
深圳市京融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天安时代数码大厦 1017 号	赵炜邑	2000 万元 人民币	国内商业、经营进出口业务、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物资供销业	1400	70
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路 4370 号	刘铁泉	30,000 万 元 人民币	机电、电子元器件及光电子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21,549	71.83

2、联营企业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范围	实际投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 长大公路 2 号	刘铁泉	1200 万 美元	生产滚筒式全自动洗衣机及其他家用电器产品	2,064	20
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 深圳街 16-1 号	雷博才	1,300 万元 德国马克	生产汽车塑料燃油箱及塑料制品	5,679	45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春市岭东路 158 号	丁兴贤	28,166 万 元	汽车塑料保险杠、汽车配套用塑料件	13,610	49

3、报告期内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项 目	2005 年 5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32,819,831.65	529,295,704.03
其中：		
流动资产	485,430,740.39	416,799,163.47
固定资产	689,153,106.07	103,180,185.61
负债总额	1,045,286,987.05	373,685,239.82
其中：		
流动负债	801,802,768.56	373,685,239.82
长期负债	243,484,218.49	0.00

经营成果	2005年1月至5月	2004年1月至5月
主营业务收入	94,317,724.49	106,588,214.4
主营业务利润	16,088,415.95	22,226,611.73
利润总额	-10,590,143.64	9,995,786.11
净利润	-10,590,206.14	7,596,797.45

注释六、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现金	1,768,308.93	363,150.59
银行存款	17,591,873.21	8,639,795.38
其他货币资金	15,549,457.85	57,853,638.20
合计	34,909,639.99	66,856,584.17

注：其他货币资金中有银行冻结资金 13,60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1,575,785.97 元。

2、应收票据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4,900,000.00	72,000.00

注：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3、应收账款

账龄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百分比	计提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百分比	计提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910,958.68	41.52%	3%	100,445.80	60,137,730.67	90.85%	3%	2,242,949.55
1-2年	1,013,969.20	10.77%	5%	93,335.71	1,101,177.99	1.38%	5%	55,058.90
2-3年	2,487,980.06	26.41%	50%	1,521,747.91	2,532,068.37	3.15%	50%	1,266,034.20
3年以上	2,005,997.80	21.30%	100%	2,005,997.80	3,710,974.02	4.62%	100%	3,710,974.02
5年以上								
合计	9,418,905.74	100%		3,721,527.22	67,481,951.05	100%		7,275,016.67

期末前五名大额应收账款合计为 3,614,827.44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8.38%。

注：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预付账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103,429,312.59	180,831,414.22

注：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计提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计提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5,017,167.17	47.01%	3%	5,983,665.74	267,197,200.31	45.33%	3%	7,939,812.61
1-2年	96,121,560.37	21.02%	5%	5,476,964.05	171,176,635.92	29.04%	5%	8,560,736.55
2-3年	4,441,885.81	0.97%	50%	3,884,230.23	22,347,196.46	3.79%	50%	11,173,598.23
3年以上	141,807,791.70	31.00%	100%	141,807,791.70	148,140,325.47	21.84%	100%	148,140,325.47
5年以上								
合计	457,388,405.05	100%		157,152,651.72	608,861,358.16	100%		175,814,472.86

期末前五名大额其他应收款合计为315,541,104.70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68.99%。

注：（1）内部往来未提坏账准备；

（2）持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欠款226,050,511.05元。

6、存货

项目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1,162,686.33	4,509,645.07	90,288,337.04	4,509,645.07
库存商品	52,593,594.76	1,4919,145.61	113,552,258.82	24,669,586.40
低值易耗品	347,990.95		366,764.71	
自制半成品			30,020,307.12	303,798.32
委托加工物资	679,352.71		1,501,118.53	
在产品	19,207,083.09	4,028,288.52	24,377,272.14	3,724,490.20
发出商品			89,946.10	
合计	103,990,707.84	23,457,079.20	260,196,004.46	33,207,519.99

7、待摊费用

类别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保险费	98,919.69	308,654.77
房屋租赁费		8,200.00
合计	98,919.69	316,854.77

8、长期投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30,251,124.86		149,581,927.54	21,703,591.38	258,129,461.02	
合 计	130,251,124.86		149,581,927.54	21,703,591.38	258,129,461.02	

(1)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起止期	初始投资金 额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期末余额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长期	20,641,596.16	20%	1,981,891.56	
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期	41,469,768.21	45%	74,608,251.56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期	42,618,320.00	49%	149,171,989.48	
长春高新东光电子有限公司	长期	10,000,000.00	2.41%	10,000,000.00	
合 计		11,4729,684.37		235,762,132.60	

(2)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累积摊销	摊余金额
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	12,371,433.06	10 年	757,434.66		4,165,890.63	8,205,542.43
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5,324,935.42	10 年	766,246.74		3,703,525.91	11,621,409.51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717,596.16	10 年	35,879.81		502,317.34	215,278.82
长春华禹发光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44,890.07	10 年	77,244.50		321,852.10	1,223,037.97
长春华禹视航科技有限公司	1,335,823.27	10 年	66,785.67		233,763.58	1,102,059.69
合 计	31,294,677.98		1,703,591.38		8,927,349.56	22,367,328.42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A、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价值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45,335,933.66	11,847,502.20	224,832,178.82	332,351,257.04
机器设备	942,389,094.52	69,441,354.11	614,590,567.20	397,239,881.43
运输设备	22,202,034.49	59,600.00	9,669,421.92	12,592,212.57
其他管理设备	12,925,191.77	150,539.61	2,138,523.67	10,937,207.71
合 计	1,522,852,254.44	81,498,995.92	851,230,691.61	753,120,558.75

B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价值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5,884,831.73	11,152,422.74	32,279,106.38	34,758,148.09
机器设备	192,363,184.29	25,969,826.36	127,973,161.58	90,359,849.07
运输设备	11,126,922.51	1,006,442.85	5,495,588.71	6,637,776.65
其他管理设备	5,145,491.81	773,646.36	1,180,431.95	4,738,706.22
合计	264,520,430.34	38,902,338.31	166,928,288.62	136,494,480.03
固定资产净值	1,258,331,824.10			616,626,078.72

C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价值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3,531,424.26		73,531,424.26	0.00
机器设备	27,587,677.06		27,587,677.06	0.00
运输设备				
其他管理设备				
合计	101,119,101.32		101,119,101.32	
固定资产净额	1,157,212,722.78			616,626,078.72

注：抵押贷款固定资产原值 44,655,820.45 元。

10、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光谷二期工程	50,000,000.00	51,727,500.42	43,404.80			51,770,905.22	
金力得喷漆小线改造		1,000,495.00				1,000,495.00	
预付购买大型设备款		10,067,245.24				10,067,245.24	
水溶性漆涂装线		0.00	106,603,708.37		106,603,708.37	0.00	
捷达 A2 改型检具		285,965.10			285,965.10	0.00	
捷达 A2 改型熔接机		3,896,932.02			3,896,932.02	0.00	
奥迪 C5PA 装配机		801,397.45			801,397.45		
奥迪 C6 模具			38,863,980.19	38,863,980.19		0.00	
凯迪模具		18,538,789.01	2,319,112.08		20,857,901.09	0.00	
凯迪溶接机检具		3,076,979.93	32,518.24		3,109,498.17	0.00	
发光材料需安装设备		4,654,984.00				4,654,984.00	
发光材料外延系统	10,213,760.00	9,713,760.00				9,713,760.00	
发光材料厂房改建工程		9,159,292.00				9,159,292.00	
汽车照明工程		162,378.32				162,378.32	

检测用生产线及辅助设备		22,568.63				22,568.63	
背光源生产线		3,860,768.12				3,860,768.12	
水处理设备		86,200.00				86,200.00	
注塑机		15,516,774.43				15,516,774.43	
背光源器具		2,800,929.39				2,800,929.39	
导光板辅助生产设备		12,388,761.27				12,388,761.27	
奥奇公司 4 号厂房		45,509,734.00				45,509,734.00	
光电显百级层流罩等		91,000.00				91,000.00	
天樱工装治具		1,340.50				1,340.50	
镁业空压机及调漆间		669,999.12				669,999.12	
合 计		194,033,793.95	147,862,723.68	38,863,980.19	135,555,402.20	167,477,135.24	

注：在建工程无减值项目，故不计提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期 初 数	其他减少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期末数	剩余年限
力得保险杠涂装技术	外商投入	9,900,000.00	5,358,375.00	5,358,375.00		4,541,625.00			
奥奇保险杠涂装技术	外商投入	19,920,000.00	9,540,751.14		9,540,751.14	19,920,000.00			
水溶性漆涂装生产工艺非专利技术	外商投入	9,940,000.00	9,111,666.67		9,111,666.67	9,940,000.00			
无线手持终端机技术	外商投入	8,277,100.00	6,251,001.42		277,286.26	2,303,384.82		5,973,715.16	10.83
高亮度发光外延片及芯片技术	股东投入	4,049,500.00	2,767,158.29		404,950.02	1,687,291.73		2,362,208.27	2.92
财务软件	购 入	839,109.10	695,934.85		71,368.66	214,542.91		624,566.19	3-4.5
液晶模组用背光源生产技术	股东投入	15,611,560.00	13,438,885.66		1,044,546.00	3,217,220.34		12,394,339.66	7.92
高清晰液晶显示生产技术	股东投入	12,800,000.00	10,773,333.27		640,000.00	2,666,666.73		10,133,333.27	8.42
蓝牙无线耳机及车用无线接收模块技术	股东投入	3,821,800.00	3,344,075.05		191,089.98	668,814.95		3,152,985.07	8.75
合 计		85,159,069.10	61,281,181.35	5,358,375.00	21,281,658.73	45,159,546.48		34,641,147.62	

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奥奇汽车涂装有限公司已将奥奇保险杠涂装技术和水溶性漆涂装生产工艺非专利技术服务的设备转让给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所以上述专有技术已丧失了存在并继续发挥作用的条件，本期将其一次摊销。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模具费	3,957,979.95	2,755,235.57	3,957,979.95	2,755,235.57
合 计	3,957,979.95	2,755,235.57	3,957,979.95	2,755,235.57

13、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	-----------------	------------------

保证借款	505,897,073.18	466,331,031.00
抵押借款	15,800,000.00	197,050,360.00
质押借款		71,350,000.00
合 计	521,697,073.18	734,731,391.00

注：其中逾期贷款 182,797,073.18 元

14、应付账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108,926,008.17	312,051,765.91

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15、预收账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7,825,729.92	44,411,483.32

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16、应付工资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4,823,098.56	3,384,852.16

17、其他应付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607,183,893.13	585,437,016.39

欠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1)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41,180,851.39 元；
(2)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 16,450,959.63 元。

18、预提费用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利息	18,737,604.30	832,782.37
租金		50,000.00
水电费	601,808.07	300,215.43
保险费	1,443,691.68	6,242,762.46
预预提销售人员工资及奖金	1,574,640.00	
其他		6,306,996.41

合 计	22,357,744.05	13,732,756.67
-----	---------------	---------------

19、应付票据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0.00	108,000,000.00
合 计	0.00	108,000,000.00

20、其他应交款

项 目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教育费附加	337,273.93	263,239.88
住房公积金	928,334.96	928,371.08
合 计	1,265,608.89	1,191,610.96

21、应付股利

股份类别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未付原因
社会公众股	4,104.00	4,104.00	在实施中
合 计	4,104.00	4,104.00	

22、未交税金

项 目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3,246,077.24	-7,481,051.50
城建税	2,163,141.40	1,993,981.85
所得税	7,872,513.59	4,685,276.53
个人所得税	934,521.06	922,821.68
营业税	5,844.60	159,764.39
印花税	207,330.82	207,330.82
契 税	3,870,000.00	3,870,000.00
土地使用税	1,262,071.81	1,421,287.89
房产税	4,900,354.90	3,517,556.28
合 计	54,461,855.42	9,296,967.94

23、预计负债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经济合同担保损失	4,715,000.00	4,715,000.00
贷款担保损失	20,520,280.00	20,520,280.00
合计	25,235,280.00	25,235,280.00

24、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2,000,000.00	61,550,000.00
抵押借款		27,300,000.00
合 计	22,000,000.00	88,850,000.00

25、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89,000,000.00	242,030,000.00
抵押借款		140,604,218.49
合 计	189,000,000.00	382,634,218.49

26、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借款	6,650,000.00	6,650,000.00
财政债转贷	12,700,000.00	7,200,000.00
分期付款购车款	19,939.01	34,939.01
合 计	19,369,939.01	13,884,939.01

27、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科技拨款	2,310,000.00	1,750,000.00
国家拨入 LED 汽车研发	370,000.00	370,000.00
合 计	2,680,000.00	2,120,000.00

28、股本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2005 年 6 月 30 日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92,109,558.00							92,109,558.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88,749,558.00							88,749,558.00
境内法人股	3,360,000.00							3,360,000.00
2、募集法人股	33,600,000.00							33,600,000.00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125,709,558.00						125,709,558.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14,660,000.00						114,660,000.00
已流通股份合计	114,660,000.00						114,660,000.00
三、股份总数	240,369,558.00						240,369,558.00

2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02,639,048.43			302,639,048.43
股权投资准备	1,573,086.92	5,576,102.87		7,149,189.79
关联交易差价	28,670.41			28,670.41
其他资本公积	6,650,000.00			6,650,000.00
合计	310,890,805.76	5,576,102.87		316,466,908.63

30、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3,266,233.48		19,315,990.42	23,950,243.06
法定公益金	12,068,941.67			12,068,941.67
合计	55,335,175.15		19,315,990.42	36,019,184.73

31、未分配利润

项目	分配比例	金额
净利润		-49,716,990.11
减：法定盈余公积	10%	
公益金	5%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0%	
储备基金	10%	
企业发展基金	5%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27,336,822.92
减：现金股利		
股票股利		
期末余额		-377,053,813.03

经公司四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0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即公司 2005 年中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9,716,990.11 元，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05 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32、业务分部报告

A 主营业务收入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汽车零部件业	287,713,117.73	450,946,779.27
光电信息业	2,920,227.75	51,489,487.50
合 计	290,633,345.48	502,436,266.87
B 主营业务成本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汽车零部件业	276,380,948.07	381,940,102.13
光电信息业	6,707,931.40	62,904,979.63
合 计	283,088,879.47	444,845,081.76

注：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282,525,887.74 元，占本期全部销售收入总额的 97.21%。

33、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5年1-6月	计缴标准
营业税	0.00	按应计税营业额的 5% 计提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9.44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的 7% 计提
教育费附加	154.05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的 3% 计提
合 计	513.49	

34、其他业务利润

业务类别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利润
销售材料	2,660,729.12	2,395,993.80	264,735.32
合 计	2,660,729.12	2,395,993.80	264,735.32

35、财务费用

项 目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利息支出	45,532,698.75	28,635,427.75
减：利息收入	3,857,102.29	10,306,274.87
汇兑损失	3.93	8,420.00
减：汇兑收益	15,556.93	290,851.21
其 他	1,646,720.32	618,714.60
合 计	43,306,763.78	18,665,436.27

36、投资收益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703,591.38	-1,523,681.40
其他股权投资收益	8,690,833.69	8,603,628.39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00,000.00
合 计	6,987,242.31	-2,920,053.01

注：投资收益的汇回无重大限制

3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保险赔款	227,000.00	22,363.46
处置废品收入	126,480.70	22,305.00
合 计	353,480.70	45,578.46

3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滞纳金支出	17,522.41	534,308.15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416,014.18	85,464.77
捐赠支出		291,328.04
罚款支出	1,860,789.69	
预计负债		6,573,322.24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469,899.37
其他支出	12,400.39	77,107.10
合计	2,306,726.67	87,031,429.67

39、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往来款	171,910,172.34
利 息	3,653,541.97
合 计	175,563,714.31

40、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	-----

往来款	318,015,310.36
招待费	436,968.45
差旅费	459,648.02
保险费	374,419.72
汇款手续费	347,235.00
运 费	17,145.52
办公费	1,072,299.62
修理费	220,471.64
税费	110,797.68
其 它	4,650,533.20
合 计	325,704,829.21

41、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的现金	544,087.04
合 计	544,087.04

42、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保理	30,786,450.33
财政贴息	5,500,000.00
军品拨款	560,000.00
保证金利息	189,443.07
合 计	37,035,893.40

4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保理还款	30,000,000.00
承兑到期应付票据	40,000,000.00
其他	1,349,478.83
合 计	71,349,478.83

注释七、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百分比	计提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百分比	计提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46,915,612.78	79.30%	3%	4,977,954.92	396,309,297.80	77.25	3%	3,261,483.96
1-2年	70,587,396.16	12.53%	5%	3,529,369.81	70,862,728.96	13.81	5%	3,543,136.46
2-3年	352,240.00	0.06%	50%	176,120.00	389,240.00	0.08	50%	194,620.00
3-5年	45,702,591.44	8.11%	100%	45,702,591.44	45,439,473.41	8.86	100%	45,439,473.41
5年以上								
合计	563,557,840.38			54,386,036.17	513,000,740.17			52,438,713.83

注：(1) 内部往来未提坏账准备；

(2) 期末前五名大额其他应收款合计为 250,843,698.84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4.51%。

(3) 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欠款 226,050,511.05 元。

2、长期投资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366,973,416.64		5,705,623.10	21,559,561.21	351,119,478.53	
合计	366,973,416.64		5,705,623.10	21,559,561.21	351,119,478.53	

(1)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起止期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	转出投资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本期权益增减额	累计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长期	19,924,000.00			20%	-908,733.10	-17,942,108.44	1,981,891.56	
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20,000,000.00		20,000,000.00	1.98%				
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59,543,609.55	238,062,888.34		71.83%	-28,507,122.85	-211,704,007.94	85,902,489.95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期	42,618,320.00	93,478,389.63		49%	444,143.09	7,333,429.82	143,430,139.45	
长春考泰斯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期	41,469,768.21			45%	1,318,671.16	33,138,483.35	74,608,251.56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长期	74,520,000.00			75%		-74,520,000.00		
深圳市京融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14,000,000.00			70%	-217,438.07	-2,858,968.92	11,141,031.08	
合计	长期	272,075,697.76	331,541,277.97	20,000,000.00		-26,753,216.65	-265,435,908.98	317,063,803.60	

(2)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累积摊销	摊余金额
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	12,371,433.06	10年	757,434.66		4,165,890.63	8,205,542.43
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5,324,935.42	10年	766,246.74		3,703,525.91	11,621,409.51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717,596.16	10年	35,879.81		502,317.34	215,278.82
合计	28,413,964.64		1,559,561.21		8,371,733.88	20,042,230.76

(3) 股权投资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	8,271,594.14			8,271,594.14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65,747.16	5,576,102.87		5,741,850.03
合计	8,437,341.30	5,576,102.87		14,013,444.17

3、投资收益

项目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股权投资收益	-27,870,479.77	-151,528,130.62
股权投资差额	-1,559,561.21	-1,523,681.40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00,000.00
合计	-29,430,040.98	-163,051,812.02

注释八、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点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自由大路331号	家用电器、塑料制品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国有独资有限公司	刘铁泉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长春市自由大路331号	汽车塑料保险杠、汽车配套用塑料件及民用塑料制品	子公司	外商投资企业	刘铁泉
深圳市京融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天安时代数码大厦1017号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赵炜邑
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高新区高新路4370号	机电、电子元器件及光电子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子公司	股份责任公司	刘铁泉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14,166 万元			14,166 万元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1,200 万美元			1,200 万美元
深圳市京融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			30,000 万元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 额	%	金 额	%	金 额	%	金 额	%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88,749,558.80	36.92					88,749,558.80	36.92
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74,520,000.00	75					74,520,000.00	75
深圳市京融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70					20,000,000.00	70
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71.83					300,000,000.00	71.83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东	13.98
中轻贸易中心	本公司法人股东	1.40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
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5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9
长春奥特汽车塑料喷涂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吉林汇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长春家用电器总厂	受同一股东控制	
长春君子兰美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长春兰山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5、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为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贷款 8,49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2) 本公司为长春奥奇汽车工程塑料涂装有限公司贷款 45,489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3)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短期贷款 9,6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4) 本公司为深圳市京融科技有限公司贷款 1,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5) 本公司与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订有《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年租金 8 万元，租赁期为 40 年；

(6)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实施债务重组及资产重组情况：

A、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30 日，以存货按帐面价值 69,196,819.57 元（其中：原辅材料 39,779,846.41 元，在产品 8,152,470.00 元，自制半成品 21,264,503.16 元）抵偿所欠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9,196,819.57 元的债务；

B、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30 日，以帐面值为 28,951,693.83 元的在建工程、帐面净值为 44,855,892.19 元的机器设备、帐面净值为 3,418,777.99 元的房屋建筑物抵偿所欠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77,226,364.01 元的债务；

C、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与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协议，将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的债权 30,051,943.40 元、债务 135,557,713.66 元转让给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债权转移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D、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5 年 5 月，将产成品 30,831,398.49 元（已提减值准备 4,499,040.99 元）按市场价格扣除减值准备的金额 26,848,694.78 元出售给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E、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5 年 6 月，按帐面净额合计 362,441,444.02 元的固定资产（其中：机器设备原值 318,042,055.82 元、净额为 266,314,892.82 元，房屋建筑物原值 191,200,934.81 元、净额为 96,126,551.20 元），转让给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同时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承担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对银行的债务 367,616,073.49 元（其中：短期借款 139,431,855.00 元、长期借款 228,184,218.49 元），差额 5,174,629.47 元作为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对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欠款，债权转移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F、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 2005 年 6 月，将帐面值为 106,603,708.37 元的在建工程，按账面价值转让给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抵偿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对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欠款。

根据上述协议，本次交易中奥奇公司转出资产总额为 656,753,207.52 元，转出负债总额为 655,857,887.16 元，本次交易的交易金额为 895,320.36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226,050,511.05	251,308,828.38
长春罗兰电器有限公司	6,673,115.20	34,578,482.94
长春兰山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336,717.01	3,336,717.01
吉林汇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63,132.88	2,363,132.88
长春君子兰美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6,890,333.97	37,444,516.57
长春奥特汽车塑料喷涂有限公司	506,880.12	107,179,273.49
合 计	276,820,690.23	437,210,951.27
其他应付款		
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	41,180,851.39	42,188,555.99
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94,452.00	294,452.00
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	16,450,959.63	62,948,000.00
吉林汇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20,602,862.22	
合 计	279,529,125.24	106,431,007.99
预付帐款		
长春家用电器总厂	0.00	2,256,457.31
合 计	0.00	2,256,457.31

注释九：或有事项

1、担保事项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财务影响
康姆尼精密塑胶制品 (上海)有限公司	1、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2005 年 5 月 31 日到期。 2、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2005 年 6 月 3 日到期。	因本公司无法取得该公司 200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05 年中期财务资料，所以本公司不了解其经营情况，为该公司担保对本公司影响不能确定。
陕西东盛医药责任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2006 年 6 月 20 日到期。	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预期不存在还款困难。因此，对该公司的担保极小可能会给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2005 年 8 月 17 日到期。	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预期不存在还款困难。因此，对该公司的担保极小可能会给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 有限公司	1、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2005 年 8 月 10 日到期。 2、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2005 年 8 月 9 日到期。	该公司是本公司参股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预期不存在还款困难。因此，对该公司的担保极小可能会给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p>3、担保金额人民币 4,000 万元 ,2006 年 4 月 15 日到期。</p> <p>4、担保金额人民币 2,990 万元 ,2005 年 7 月 10 日到期。</p>	
上海钰利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p>1、信用证担保金额 5.52 元 ,2004 年 10 月 28 日到期。</p> <p>2、信用证担保金额 11,488,476.80 元 ,2004 年 3 月 31 日到期。</p>	为该公司信用证担保已逾期 ,因对其经营情况不了解 ,为该公司担保对本公司影响不能确定。
杭州龙井野趣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 2,500 万元。2006 年 6 月 30 日到期	该公司向本公司出具反担保 ,并以其拥有的位于杭州西湖乡翁山村 71,864.27 平方米土地做质押(质押物未办理他项权利证书) ,因本公司无法取得该公司 200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05 年中期财务资料 ,所以本公司不了解其经营情况 ,为该公司担保对本公司影响不能确定。

2、预计负债

1) 本公司为上海西比西管业制造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2,000 万元人民币短期贷款提供担保 ,该笔贷款已于 2004 年 9 月 14 日到期 ,上海西比西管业制造有限公司未能如期偿还到期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普陀支行起诉上海西比西管业制造有限公司和本公司 ,根据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2004)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 269 号判决如下 ,被告上海西比西管业制造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借款本金 2,000 万元人民币及至清偿日止的欠息 ,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因上海西比西管业制造有限公司目前没有偿还贷款本息能力 ,故本公司在 2004 年 12 月 31 日确认了该笔负债 20,520,280 元人民币 ,其中贷款本金 2,000 万元人民币、利息 309,750.00 元人民币和诉讼费 210,530 元人民币。

2) 2004 年 2 月 6 日北京华禹邦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技术智利合作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BJCI1CBZ2K04\002 的《采购代理协议》,同日中国国际技术智利合作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编号为 BJCI1BZ2K04\002 的《保证合同》,上述合同签订后中国国际技术智利合作公司按约履行了合同约定义务 ,北京华禹邦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未能履行合同规定义务。2004 年 9 月 15 日北京银华东方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技术智利合作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中国国际技术智利合作公司将北京华禹邦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债权转让给北京银华东方科贸有限公司 ,北京银华东方科贸有限公司以北京华禹邦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履约诉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并判决如下 :1、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北京银华东方科贸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414 万元 ;2、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北京银华东方科贸有限公司手续费人民币 11.5 万元 ;3、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北京银华东方科贸有限公司违约金人民币 46 万元 ;故本公司在 2004 年 12 月 31 日确认了该笔负债 471.5 万元。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4 月 12 日给本公司参股子公司长春力得

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得公司）下发协助执行通知书（2005）二中协字第 00169 号，将本公司拥有力得公司 36.3%的股权及未分配利润予以查封冻结。

3) 未决诉讼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华禹光谷电子销售有限公司，因销售的托普 ZTC768 手机的“3C”标志被有关部门认定为伪造标志，向供应商深圳市凯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商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被告退还手机货款及利息 2,886.8 万元，并赔偿经济损失 283 万元。目前，此案正在审理当中。

注释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注释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经公司四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0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即公司 2005 年中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9,716,990.11 元，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05 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2)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欠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的债务为 1,414.30 万元，2005 年 7 月 5 日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2.74%的股权质押给辽宁合利实业有限公司作为清偿债务的担保。

(3) 本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29 日收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5）长民三初字第 20 号、21 号和 22 号，判决如下 1、本公司偿还原告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借款本金 5600 万元及利息（借款合同期限内利息按合同约定，计付至本判决生效时止）；2、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做为担保公司承担连带责任，3、案件受理费 310,030.00 元及财产保全费 281,560.00 元由本公司负担。

(4)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长春华禹网盘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29 日收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5）长民三初字第 18 号，判决如下 1、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长春华禹网盘有限公司偿还原告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借款本金 1580 万元及利息（借款合同期限内利息按合同约定，计付至本判决生效时止）；2、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做为担保公司承担连带责任，3、案件受理费 89,010.00 元及财产保全费 79,520.00 元由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长春华禹网盘有限公司负担。

注释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长春市国资委与万向集团于 2004 年 6 月 14 日签订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君子兰集团产权转让重组框架协议》，现万向集团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和材料收集工作，以完整、全面地了解君子兰集团基本情况，并开始和君子兰集团有关债权人进行接触。

2、新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诉本公司为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债券担保一案，经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4）朝民初字第2432号判决如下，被告长春君子兰集团有限公司偿还原告新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债券本金3,432,300.00元及利息1,843,815.49元（2003年8月4日以后利息未计算在内），本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3、2005年3月9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该院民事裁定书（2005）沪二中执字第36号查封本公司名下长春市开发区自由大路331号1—8幢（栋号：7-1-404-1-8）全幢房产（其中4、6幢为轮候查封，长春中院查封在先）；此项查封系注释八（二）1项所列因本公司为上海西比西管业制造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普陀支行2,000万元人民币短期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贷款逾期未还，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4、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该院民事裁定书（2005）长民三初字第22号查封本公司如下资产：1、光大银行长春太阳城支行、交通银行长春自由广场支行和中国银行长春西安大路支行帐户，2、本公司对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71.83%股权；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该院民事裁定书（2005）长民三初字第21号查封本公司如下资产：1、本公司对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45%股权，2、本公司在长春市自由大路331号面积4,157.36平方米办公楼，3、本公司在长春市自由大路331号面积15,120平方米厂房，查封原因为本公司在交通银行长春自由广场支行29,997,231.00元贷款逾期。

5、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该院民事裁定书（2005）长民三初字第18号查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长春华禹网盘有限公司75%股权和位于长春市高新区蔚山路4370号10,304.90米厂房一栋，查封原因为长春华禹网盘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长春分行1,580万元贷款逾期。

6、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该院民事裁定书（2005）吉民初字第14号查封冻结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及等值资产，查封原因为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长春分行4,900万元贷款逾期，本公司为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在该行4,9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7、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该院民事裁定书（2005）吉民三初字第12号查封冻结本公司持有长春考泰斯兰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45%的股权和本公司持有长春力得汽车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74%的股权，查封原因为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长春光明路支行7,558万元贷款因该公司财务指标下降被要求提前偿还，本公司为长春奥奇汽车塑料涂装有限公司在该行7,558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8、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工程款及利息一案，经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5）吉民二初字第13号判决如下，被告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吉林省一建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31,345,574.84元及利息，本案受理费160,520.00元和财产保全费174,176.00元由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9、长春粤隆装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款纠纷一案，经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5）长民一初字第77号判决

如下，被告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工程款 12,586,820.15 元及利息（自 2004 年 10 月 27 日起至给付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本案受理费 72,940.00 元由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0、吉林省远大空调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纠纷一案，经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5）长民一初字第 32 号判决如下，被告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工程安装费余款 5,282,869.00 元及利息（自 2003 年 1 月 20 日起至给付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逾期贷款利率计付），本案受理费 41,890.00 元由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1、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该院民事裁定书（2005）沪一中民三（商）初字第 294 号查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长春华禹镁业有限公司 5,600 万股股权和持有长春华禹视航科技有限公司 2,007.5 万股股权，查封原因为上海鸿悦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禹光谷股份有限公司等经济合同纠纷一案。

1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一号（2004 年修订）证监会计字[2004]4 号的通知，将 2005 年 1—6 月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列示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29.98	13.65	0.031	0.031
营业利润	2283.03	-239.67	-0.551	-0.551
净利润	856.64	-89.93	-0.207	-0.207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2.98	-86.39	-0.199	-0.199

13、将 2005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减值准备表列示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183,089,489.53	3,058,951.16		25,274,261.75	25,274,261.75	160,874,178.94
其中：应收账款	7,275,016.67	-831,379.19		2,722,110.26	2,722,110.26	3,721,527.22
其他应收款	175,814,472.86	3,890,330.35		22,552,151.49	22,552,151.49	157,152,651.72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33,207,519.99	-4,627,931.10		5,122,509.69	5,122,509.69	23,457,079.20
其中：库存商品	24,669,586.40	-4,627,931.10		5,122,509.69	5,122,509.69	14,919,145.61

原材料	4,509,645.07					4,509,645.07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01,119,101.32			101,119,101.32	101,119,101.32	
其中：房屋建筑物	73,531,424.26			73,531,424.26	73,531,424.26	
机器设备	27,587,677.06			27,587,677.06	27,587,677.06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合计						
九、总计	317,416,110.84	-1,568,979.94		131,515,872.76	131,515,872.76	184,331,258.14

七、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财务报告；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
- 4、《公司章程》；
- 5、其他有关资料。

兰宝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铁泉

2005年8月29日